

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 简报

第 2 期

杭州市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专题组办公室

2017 年 4 月 19 日

编者按：

4 月 12 日，全省推进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座谈会在衢州召开。省委副书记、省长、省编委主任车俊同志出席会议并作重要讲话，省编办主任、省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专题组组长鞠建林就下一步工作作出重要部署。会上，我市富阳区、省国土资源厅作了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情况交流发言，衢州市介绍了行政服务中心“一窗受理、集成服务”改革经验做法，省政府办公厅汇报了数据整合相关情况。会议由省政府秘书长李卫宁主持。42 个省级部门和全省

11个设区市政府主要负责人及各地市编办、行政审批服务中心主要负责人参加会议。

为将会议精神及时传达学习,扎实推进我市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工作,现将车俊省长和鞠建林主任在会议上的讲话稿印发,请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。

省委副书记、省长、省编委主任车俊同志 在全省推进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座谈会上的讲话

(根据录音整理)

一、坚定信心,加快推进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

省委、省政府作出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决策部署以来,各地高度重视,行动迅速,思想重视,组织有力,部署周密,各项工作蹄疾步稳。一是“最多跑一次”事项梳理公布扎实有序。3月底,全省各级各部门第一批、第二批“最多跑一次”事项梳理公布工作已如期完成,为推进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奠定了良好的基础。二是行政服务中心“一窗受理、集成服务”改革全面实施。目前,11个设区市按照省里部署,基本完成“投资项目”“商事登记”“不动产登记”等综合窗口设置并对外运行。宁波市、温州市结合当地实际,还设立了“涉外事务”“商贸事务”综合窗口。绍兴市“投资项目审批”板块建立“订单式”高效审批服务机制,实现高效审批服务机

制全覆盖。办事指南编写、配套制度建设、政务服务体系向镇村延伸等工作也在抓紧推进。三是不动产登记、投资审批、市场准入等重点领域取得新的突破。在与人民群众关系密切的不动产登记领域,省国土厅会同省建设厅、省地税局通过“一窗受理”“并联办理”“结果互认”等方式,全面实现了全程“最多跑一次”。群众办理“二手房”交易过户,正常情况不超过 50 分钟就可以办结。经省改革办统计,不动产登记是全省市县政府部门中办件量最大的事项之一,去年一年的办件量就达到 304.78 万件,居多部门协办事项的第一位,在所有办事事项中也位居前列。这个问题的解决极大地增强了人民群众的获得感。在投资审批领域,推进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向审批等涉政中介延伸,行政审批事项服务指南编制规范等文件已经印发,《推进区域环评、区域能评改革指导意见》即将下发。建设项目“联合图审”“联合测绘”“联合验收”稳步推进。在市场准入方面,外贸企业“十一证合一”、小型微型餐饮“证照联办”等正向全省推广。四是部门信息共享有了积极进展。出台《浙江省公共数据与电子政务管理办法》,有效解决了电子签名、电子印章、电子文件归档等法律效力问题。制定《省级公共数据共享清单(第一批)》,向市县开放 29 个省级单位 2600 余个数据项(含全省个人、法人基础信息)的共享权限。这些进展和成效,进一步坚定了我们推进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的信心和决心。实践已经证明,只要我们保持足够的热度,搞好顶层设计,加强工作协调和指导,把握工作重点和节奏,发扬钉钉子精神,坚持把每一

项改革措施落细落实,改革一定会瓜熟蒂落、水到渠成。

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是推进政府自身改革的系统工程,涉及“放管服”改革的方方面面,聚焦于方便人民群众办事来推进各项工作。概括起来,是一个“3”和三个“1”。一个“3”是打造政府服务人民群众的三大前台界面,包括市县乡村“四级联动”的政务服务体系、网上办事大厅、统一政务咨询投诉举报平台。三个“1”是保障前台界面有效运行的三项基础支撑,包括“一窗受理、集成服务”改革,投资审批、市场准入、便民服务改革等系列组合拳,完善网络信息系统和大数据共享。这三项基础支撑,有各自的定位和功能,其中“一窗受理、集成服务”改革是实现“最多跑一次”的主抓手;投资审批、市场准入、便民服务改革等系列组合拳是实现“最多跑一次”的关键措施;完善网络信息系统和大数据共享是实现“最多跑一次”的技术支撑。

二、强化协同,全面推进“一窗受理、集成服务”改革

行政服务中心“一窗受理、集成服务”改革作为实现“最多跑一次”的主抓手和牛鼻子,核心在于打造“前台综合受理、后台分类审批、综合窗口出件”全新工作模式,建立第三方对政务服务的全程统筹协调和监管管理机制,形成“统一收件、按责转办、统一督办、统一出件、评价反馈”的业务闭环。衢州市的改革经验表明,通过这项改革,实现了政务服务的三大转变:一是人民群众办事从找“部门”转变为找“政府”。行政服务中心代表政府服务人民群众,群众和企业办事无需到多部门或多窗口分头跑,只需将材

料提交给综合窗口,由市行政服务中心进行全流程协调,对投资项目审批等重大复杂事项实行帮办代办。二是从部门“各自为战”转变为“协同作战”。由行政服务中心“综合窗口”统一受理后,倒逼部门明确办理标准、衔接管理制度、重构办理流程、打破信息孤岛,提供高效集成的政务服务。三是部门的行政权力转变为行政责任。改革后,行政服务中心不仅仅是一个政务服务平台,更是政务服务的第三方监管机构,对各部门履职进行全流程监管、考核评价,并建立群众办事工作回访机制,让群众来评价政务服务。

前段时间,省改革办召开了全省视频会议,对行政服务中心“一窗受理、集成服务”改革进行了具体的布置。下一步,各地要重点要抓好以下工作:一是按照“最多跑一次”要求梳理公布标准化规范化的办事指南。目前,很多人民群众“跑多次”问题,都是因为办事材料不全、流程不清晰,到了办事窗口后办不了。要进一步加快办事指南的梳理进度,加大办事流程优化和办事材料、环节简化力度,确保做到该减的减、该整的整、该取消的坚决取消,切实为群众和企业办事提供明确清晰的指引。此外,还要畅通办事查阅和咨询渠道,让群众和企业通过浙江政务服务网、当地政府门户网站、行政服务中心办事大厅、12345 统一政务咨询热线等各种途径,能够准确便捷地获取这些信息。二是建立健全配套制度体系。要充分赋予行政服务中心对各部门全程跟踪督办、考核评价的权力,强化其牵头协调功能,建立群众回访机制,评价政务服务质量。要抓紧建立健全并联审批、模拟审批、容缺受理、统一收费等制度。

要发扬光大“店小二”精神,建立全程代办制度作为“最多跑一次”的兜底保障机制,无论大事难事,都要变“群众跑”为“政府跑”,促进政务服务提质增效。三是健全市县乡村“四级联动”政务服务体系。加强乡镇(街道)、功能区便民服务网点建设,依托浙江政务服务网,探索“村(社区)前台综合受理,县乡后台分类办理,村(社区)统一窗口出件”的服务流程,促进线下线上融合,使人口占绝大多数的农村老百姓足不出村就能办更多的事,做到就近能办、同城通办、异地可办,充分享受到政府改革的红利。

需要强调的是,当前行政服务中心“一窗受理、集成服务”改革仍然面临硬件建设不达标、不少办事事项未进驻等因素的制约。各地要一定要下大力气,积极创造条件,努力解决行政服务中心基本的场地条件,做到入驻部门和事项“应纳尽纳”,不留死角。今后,群众和企业到政府办事,原则上要以行政服务中心“一口对外”,做到老百姓进中心“一个门”、到综合窗口“一个窗”就能把事情办成。

三、攻坚克难,努力打出“最多跑一次”系列组合拳

从调研情况看,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仍然面临一些需要进一步破解的难点问题,如涉及多部门、多环节的“一件事”落实,“最多跑一次”的任务仍然艰巨,市县乡村“四级联动”政务服务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等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:“善于从群众关注的焦点、百姓生活的难点中寻找改革切入点”。下一步,各地要聚焦难点,突出重点,找准切入点,着力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:

（一）加大对“一件事”多部门协办事项的改革推进力度

当前,各地公布的“最多跑一次”事项,主要是从群众到一个部门办事跑一次进行梳理。从“到部门跑一次”转变为“到政府跑一次”,或者说办一件事不管涉及多少部门都只要跑一次就办成,这是提升群众“获得感”的不二法门。前段时间不动产登记全程“最多跑一次”的成功推广,为我们推进涉及多部门多环节的“一件事”“最多跑一次”提供了借鉴。接下来,要针对与群众和企业生产生活关系密切的领域,开展集中攻关,从营商环境和便民服务两个方面重点予以推进。

在营商环境方面,一是从企业投资便利着手,深化投资审批制度改革。目前,投资项目审批存在部门多、环节多、周期长、费用高等问题,严重影响了企业投资积极性。去年,省政府在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专项督查中,有企业反映,电厂燃煤机组搬迁改造项目前期审批,依然存在“公章长征”现象,用时7个多月,加盖40多个单位70多枚印章。一个码头工程建设项目,总工期约48个月,其中施工工期只需18个月,而港口审批时间花了30个月。针对这些问题,要抓紧推广帮办代办制,让熟悉审批工作的专业人士帮办代办,既可以提高办理时效,又可以体现“店小二”的服务精神,实现形式上的“跑一次”。同时,从根本上还要加大投资审批改革力度,全面推行企业投资项目高效审批、“区域能评、环评+区块能耗、环境标准”“多图联审、多评合一、联合验收”等改革措施。从资质管理、中介扩容、合并功能、降低收费、提升效率等入手进一步

规范中介管理,继续花大力气整治显性和隐性的“红顶中介”,推进脱钩改制,扩大市场竞争,消除“灰色”地带。二是从市场准入便利着手,深化商事制度改革。当前,“先照后证”“五证合一”改革后,“办照容易办证难”问题仍然突出。为此,要分领域分行业推进“证照联办”“多证合一”“多证联办”,如推广外贸企业“十一证合一”,文化娱乐、医疗卫生、居家养老等其他行业的“多证合一”“多证联办”。前一阶段,省改革办已经梳理了住宿、文化、药品零售、人才中介等 16 个行业的证照联办做法,各地要抓好推广落实。

在便民服务方面,要重点选择群众办事量大的事项开展攻关。近期,经省改革办对各领域的办件量专门作了统计分析。目前,办件量最大的是地税部门的“税费申报”,全省年办件量近 9000 万件、占全省全部办件量的 30%,已实现最多跑一次,值得充分肯定。公安部门的“流动人口登记”“户口办理”“机动车年检”“出入境证件办理”,人社部门的“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核准支付”“就业失业登记”,民政部门的“老年人优待证办理”“抚恤补助金发放”,卫生计生部门的“生育登记”“医护人员执业许可”等 8 个部门的 78 个事项的年办件量达到了全省年办件量的 66.75%。这些事项都是单个部门办理的事项,也是人民群众关心的重点热点问题。对于这些事项,不仅要实现“最多跑一次”甚至“零上门”,做到就近办、方便办,还要重点优化事项的办理流程,如民政部门的“老年人优待证”、司法部门的“律师执业证书”,现在都由省级部门发证,层级多、时间长,完全可以下放权力,使人民群众能够就近办

理、及时取证。

（二）全面创新和加强政府监管

按照“最多跑一次”的要求和理念，进一步创新和加强政府监管，全面推进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，建立健全行政执法协调指挥机制，推行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，建立健全“部门联合、随机抽查、按标监管”的“一次到位”机制，探索智慧监管、审慎监管，加快构建“事前管标准、事中管达标、事后管信用”的监管体系，以更好的“管”促进更大的“放”和更优的“服”。全面推进基层治理“四个平台”建设，加快县级派驻部门和乡镇（街道）力量融合，整合资源、提升效能、创新管理，不断提升基层监管能力，为人民群众生产生活、创新创业营造良好环境。

四、强化支撑，深入推进系统对接和数据共享

当前，各级各部门系统不对接、数据不共享，也是造成人民群众办事多头跑、来回跑的重要原因。地方自建审批系统与浙江政务服务网“二次录入”问题依然存在。衢州市结合行政服务中心“一窗受理、集成服务”改革，开展了先行先试，在一些领域取得了突破性进展，形成了一些行之有效的做法和经验。要在全省面上抓紧推广衢州数据共享试点经验，全面打通部门信息孤岛，加快省级公共数据资源向市县开放共享，彻底解决地方自建系统与浙江政务网“两张皮”问题。进一步健全完善电子文件归档、电子印章等应用技术支撑体系，以数据共享促流程优化，业务协同，大幅提高各地行政服务中心即办件比例。全面推广“在线咨询、网上申

请、快递送达”办理模式,推进更多服务事项网上办理,促进线上与线下融合发展。加快“浙江政务服务”移动客户端建设,使更多办事项目实现“零上门”。依托浙江政务服务网,大力推进公共资源向乡镇、村(社区)延伸。

五、真抓实干,确保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落到实处

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是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的具体体现,是政府对人民群众的庄严承诺。各地各部门要按照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,以高度的政治自觉、严实的工作作风,勇于担当,真抓实干,切实把这项改革落到实处。

(一)抓细抓实各项工作。各地政府和省级部门主要负责人是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的第一责任人,要切实做到改革工作亲自部署、重要方案亲自把关、关键环节亲自协调、落实情况亲自督察。要加强组织领导,细化任务分解,形成上下贯通、层层传导的责任链条,做到每一项具体任务都要有任务书、时间表、路线图,量化目标,跑表计时,到点验收,确保全面完成各项工作任务。

这里,我提五点要求:一是省发改委(省审改办)会同市县在5月底前全面完成办事指南梳理公布、建立健全全程代办、容缺受理等配套制度,中介机构及其服务在现有基础上再提速20%、降费20%、扩容20%,企业投资项目高效审批、“区域能评、环评+区块能耗、环境标准”“多图联审、多评合一、联合验收”等取得突破性进展。二是省政府办公厅会同市县在10月底前实现非涉密事项“网上申请”全覆盖、办理量大的事项“快递送达”全覆盖,不少于

80%的省级系统与市县实现信息共享。三是省工商局会同市县在5月底前将省政府确定推广的“证照联办”“多证联办”等市场准入便利化措施实施到位。四是省公安厅、省人社保厅、省民政厅、省卫生计生委等部门按照职责分工,凡是本部门单独办理的事项,5月底前全面实现“最多跑一次”。因有法律规定或其他特殊原因的,要说明理由,经省改革办审核后,列为负面清单。五是省法制办在5月底前公布全省行政许可事项目录。对于上述工作目标和要求,省级部门要进一步深化细化,于4月20日前将量化目标要求和评价指标报省改革办,省改革办负责做好统筹工作。这些量化目标就是下一步督查考核依据。市县也要参照省里的做法,进一步探索创新、自我加压、提高标准、推进改革。

(二)加大督查考核力度。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,是省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确定的重大突破改革项目,已纳入省政府目标责任制考核、专项督查和市县平安考核范围。省人大、省政协也将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纳入年度督查范围,说明几套班子对这项工作的认识是高度一致的。各项工作基本上都要求5月底前完成,6月份省里将开展专项督查。对于不认真履行职责、工作明显滞后的地区和部门,要启动追责机制。

(三)正确引导社会舆论。前段时间,各地加班加点,积极梳理公布“最多跑一次”事项,应予肯定。但客观上说,一定程度上还存在相互攀比、片面追求“最多跑一次”事项实现比率的问题,好象这项艰巨的改革任务只需要短短1个月就能轻松完成,把改

革简单化。这种情况如果处理不当,可能会极大地影响党委、政府的公信力。因此,各地一定要摒弃盲目攀比、片面追求轰动效应的错误倾向,始终以增进群众和企业的改革获得感作为检验改革成果的唯一标准。政府自身改革是久久为功、持之以恒的一项长期性工作,要正确引导社会舆论,不断取得人民群众的理解和支持。

(四)开展第三方评估。建立科学的评估机制,是检验改革成效、推进改革落地有效手段。今年,省里会对全省政务发展环境进行第三方评估,将分阶段分领域推进,同时还会发布各地政务发展环境指数来评价、倒逼各项改革。总而言之,要通过我们的实际行动,确保改革落地,让人民群众有实实在在获得感。

省编委办主任、省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专题组组长

鞠建林在全省推进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座谈会上的发言

(根据录音整理)

根据会议安排,我就下一步工作有关问题作一简要说明。

一、关于梳理公布事项的口径

当前,全省梳理公布的“最多跑一次”事项普遍存在口径不一致、范围不准确、上下不统一等问题。从省级单位来看,主要是《全省系统群众和企业到政府办事事项指导目录》不够规范和准确。省级各主管部门要抓紧修订指导目录,建立口径规范、内容完

整、上下统一的指导目录。这是实现全省事项规范化标准化的基础和关键。从市县来看,主要是各地公布事项数量相差悬殊,且存在一定的相互攀比。下一步各地要以省级《指导目录》为基础抓紧比对规范,尽快调整到位,确保公布的“最多跑一次”事项与《指导目录》一致。同时,要准确把握宣传口径,既要营造良好的氛围,又要防止片面追求轰动效应、盲目攀比等倾向,以免产生负面效应。

坚持从群众办事的角度来梳理界定“一事情”,实现办一件事不管涉及多少部门都只要跑一次就办成,这是提升群众“获得感”的关键。在梳理过程中,各部门先要按部门来梳理一件事。在此基础上,各地行政服务中心(审改办)再按群众的办事需求进行梳理。考虑到这需要一个过程,现阶段各地在计算80%的事项覆盖比例时,可以先按照部门事项来计算。

前段时间,我们对群众办事集中的主要领域进行了分析。从营商环境看,办件量大的主要集中在企业投资审批和证照办理领域。从便民服务看,办件量大的主要集中在公安、社保、民政、卫生计生等领域。下一步,要重点围绕这些与群众生产生活关系密切的领域,切实做好“一事情”的归集梳理工作。前段时间,省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办到各地调研时,市县及有关部门提出,行政处罚是否要纳入“最多跑一次”事项公布。对于这个问题,我们考虑,这次“最多跑一次”事项公布的主要是依申请的行为,行政处罚是依职权的行为,因此,不纳入向社会公布的群众和企业到政府办事

“最多跑一次”事项目录。但行政处罚也要按照“最多跑一次”的理念推进改革,在管理上解决多头执法、重复执法、执法扰民等问题。要按照“部门联合、随机抽查、按标监管”的要求,扎实做好行政处罚领域“一次办结”机制的落实工作。对行政处罚过程中,涉及群众到政府办理的事项或环节,如:交通违章的罚款缴纳,也应该提供便民服务,实现最多跑一次。这些事项或者办事环节,不列入“最多跑一次”事项向社会公布,但也要进行梳理,重点围绕怎么样方便老百姓做好落实工作。

二、关于行政服务中心“一窗受理、集成服务”改革

3月份,各市县行政服务中心“一窗受理、集成服务”改革都已经开始动起来,各项工作有了实质性的进展。这里就一些具体问题再次明确,各地要抓好落实。关于综合窗口设置问题,省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办3号文件明确提出了设立商事登记等综合窗口的要求,这是指导性的要求。各地还可结合办件量和工作关联性设置一些综合窗口,如公积金提取等。关于投资项目审批问题,要建立健全全程代办制,让熟悉流程的人来代办、帮办,从而提升办理效率。关于综合窗口人员代表谁问题,一窗改革之后,受理人员不管是来自哪个部门,都是代表政府而不是代表部门。关于行政服务中心场所问题,“一窗受理、集成服务”改革是行政审批制度改革“两集中、两到位”基础上发展而来的升级版。如果行政服务事项还是没有集中到位,就很难进行“一窗”改革。我们调研中,发现一些市县行政服务中心部门办事项还没有集中到位,而是在

部门设置分中心。“两集中、两到位”，使群众和企业办事从跑一个一个部门到跑行政服务中心一幢楼，这是一大进步。但还存在群众办事在不同部门窗口来回跑、资料证明重复提交等问题。这次“一窗”改革，要变原来部门独立办理流程为部门之间联合办理、协同办理流程，涉及大量规章制度对接和流程整合。当前，各部门进驻行政服务中心的人员不仅不能撤离，更需要集中办公，加强跨部门沟通协调。因此，各地要解决行政服务中心办公场所的问题，分中心不宜过多，一般应控制在2-3个以内。所有的分中心都必须受总部管理和监督。

三、关于市县乡村四级便民服务体系

市县行政服务中心“一窗”改造后，实现了前台受理与后台办理的分离，同时也实现了受理条件标准化，乡镇（街道）便民服务中心和村（社区）的代办点相应成为市县行政服务中心的受理窗口。下一步，各地要大力推进乡镇（街道）便民服务中心和村（社区）代办点建设，及时对乡镇（街道）便民服务中心和村（社区）的代办点的人员开展综合受理业务的培训，加快建立“乡镇（街道）、村（社区）前台综合受理，县级后台分类办理，乡镇（街道）、村（社区）统一窗口出件”的服务流程。这也是改革的一项重要内容，改革后，便民服务中心和代办点只需要做好受理工作，不再需要授权，原来长期困扰的授权不到位、办理人员不足等问题也就迎刃而解了。

四、关于推进后台一系列改革

在全面加强政府服务群众和企业的前台界面建设的同时，还

要同步推进后台一系列改革。在这方面,重点是围绕群众获得感的提升,从办事便利、投资便利、市场准入便利三个方面,着力打好改革的系列组合拳,核心是推进联合审批制度的改革。便民服务方面,重点推进不动产登记、民政救助、公积金提取等方面的联合审批;市场准入便利方面,重点围绕商事登记和证照联办等事项,推进联合审批;投资便利方面,就是解决投资项目审批过程中的联合审批问题,同时,还要围绕投资审批制度改革加快推行“区域能评、环评+区块能耗、环境标准”、“多图联审、多评合一、联合验收”等改革措施。前段时间,我省已在不动产登记和外贸经营领域实行联合审批。省国土、建设、地税三个部门已经联合下文。外贸领域“十一证合一”,省工商、商务、公安、贸促会、人民银行、海关、出入境检验检疫等单位也已经联合发文。下一步,要重点围绕与群众和企业关系密切的事项,加快推广一些地方在联合审批方面的做法,分领域分行业推进“证照联办”“多证合一”“多证联办”等工作。

推进联合审批制度改革,对外要求形成统一的办事指南,对内要求形成联合审批工作流程。其中,办事指南的标准化和规范化与群众办事紧密相关,十分关键。要切实做好办事材料和办事环节精简工作,坚决消除模糊性表述和兜底条款。要针对当前证明盖章环节仍然繁多、需要群众多方跑腿的现状,全面推进证明盖章环节的清理。今后,凡是法律没有明确要求当事人提供相关证明的,一律不得要求当事人提供证明材料。这个问题,请法制部门作好审核把关工作。

五、关于系统对接和数据共享

调研中,各地反映信息“孤岛”的问题比较突出。这个问题,刚才广胜副秘书长已经布置。“一窗受理、集成服务”客观上对信息化要求很高,这次会议后,衢州信息化建设成果省里会抓紧在面上推广。但是,信息化有一个不断提升和完善的过程,各地不能等信息化条件完全成熟了再来推改革。刚才,富阳区介绍的经验表明,只要肯下决心,只要有为群众服务的坚定态度,即使没有完全打通信息“孤岛”,也可以通过部门多跑腿来弥补信息化短板,从而换取群众少跑腿。

六、关于部分改革任务的进度要求

各地在抓好省政府《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实施方案》明确的各项任务的同时,下阶段还要抓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:一是梳理公布办事指南,建立健全监督考核、并联审批、容缺受理等配套制度,要求于5月底前全面完成;二是全面推广实施省里确定的餐饮、印刷经营、住宿、旅游、药品零售、网吧、人才中介等行业“证照联办”“多证联办”等市场准入便利化措施,要求于5月底前制定实施文件,6月底前全省实施到位;三是梳理公布一个部门单独办理但目前无法实现“最多跑一次”的事项负面清单,要求于6月底前完成。总的来说,各地各部门要按照进度要求认真做好各项组织实施工作,重点围绕老百姓的获得感,做到近期有小提升、年中有中提升、年底有大提升。

七、关于督查考核

目前，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，已纳入省政府目标责任制考核、专项督查和市县平安考核范围，省人大也将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列入年度调研督察内容。下一步，省里将通过明查和暗访相结合的方式，重点围绕公布的事项是否实现了“最多跑一次”，涉及多部门多环节的事项是否按照“一件事情”办理，相关领域“一窗”是否设置并运行，办事指南是否按要求梳理公布，“一窗”改革配套制度是否建立并执行，省里推广的“投资审批”“证照联办”“多证合一”等方面经验做法是否落实，信息化支撑体系是否建立健全，“一窗”向乡村延伸是否到位，群众的办事便捷度和满意率是否提高等方面，开展督查考核。省改革办将建立督查通报制度，定期通报督查情况。有关督查情况，将作为省政府目标责任制考核和市县平安考核的主要依据。

报：省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专题组办公室，赵一德书记，徐立毅市长，张仲灿部长，许明秘书长，戴建平常务副市长

发：市直各单位，各区、县（市）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专题组办公室
